

财通资管中证全指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1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中证全指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中证全指红利质量 ETF
基金主代码	56149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07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财通资管中证全指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中证全指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1008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6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0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 年 07 月 15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00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72,616,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7,445.27
募 集 份 额 （ 单 位： 份）	有效认购份 额	372,616,000.00
	利息结转的 份额	15,257.00
	合计	372,631,257.00
其中：募集 期 间 基 金 管 理 人 运 用 固 有 资 金 认 购 本	认购的基金 份额（单位： 份）	0.00
	占基金总份 额比例	0.0000%

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07月16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份额。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份额。

4、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基金管理人及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份额的计算采用截尾法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资产。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7日